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
2024/25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(港鐵路段)

<校巴申報表>

1. 請先詳閱《校巴申報表填寫須知》，並以繁體中文或英文正楷填寫本申報表。
2. 遞交申報表時必須夾附相關附件，包括：
  - (a) 有效的車輛登記文件副本(正面及背面)；
  - (b) 有效的客運營業證附件副本；
  - (c) 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副本；
  - (d) 《跨境學童資料庫》的正本及存檔光碟/USB 記憶體；及
  - (e) 羅湖跨境學童禁區許可證申請表格及相關附件。
3. 截止收件日期及時間：**2024年7月3日(星期三)下午3時正**。若香港天文台在截止收件當日下午3時前發出八號預警/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則遞交資料的限期將會延至2024年7月4日(星期四)下午3時正。
4. 遞交方法：請於截止收件日期或之前將填妥的申報表連同相關附件，於辦公時間內送交教育局新界東區域教育服務處(地址：香港新界上水龍琛路39號上水廣場22樓)。截止收件日期後遞交的資料概不受理。如以郵遞方式遞交，則以郵戳日期為準。

**第一部分：營辦商資料(\*請刪去不適用者)**

- (1) 公司名稱 : \_\_\_\_\_
- (2) 商業登記號碼 : \_\_\_\_\_
- (3) 獲授權人士姓名 : \_\_\_\_\_ 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 
(先生/女士\*)
- (4) 聯絡人姓名 : \_\_\_\_\_ 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 
(先生/女士\*)
- (5) 公司地址(香港) : \_\_\_\_\_
- (6) 電話號碼(香港) : \_\_\_\_\_ (公司) \_\_\_\_\_ (手提)
- (7) 傳真號碼(香港) : \_\_\_\_\_
- (8) 電郵地址 : \_\_\_\_\_
- (9) 本公司 **同意 / 不同意\*** 將上述第(1)、(6)、(7)\*及(8)\*的資料刊登於教育局網頁內的校巴營辦商資料，並按需要派發予公眾、學校及家長以供查詢服務詳情。

**第二部分：車輛資料**

- (10) 車牌號碼 : \_\_\_\_\_ (載客量: \_\_\_\_\_ 人)
- (11) 客運營業證編號 : \_\_\_\_\_ (批准服務種類: \_\_\_\_\_)
- (12) 接載跨境學童的總人數 : \_\_\_\_\_ 人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
2024/25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(港鐵路段)

<校巴申報表>

第三部分：營運承諾及聲明

(13) 本人/本公司特此聲明，我們已詳閱《2024/25 學年本地校巴使用羅湖道(港鐵路段)校巴申報表填寫須知》及《接載跨境學童校巴的安全指引及注意事項》。

本人/本公司確認接受及遵守本表格所申報及上述文件所述的安排，包括評審準則、營運承諾及相關違規情況的處理等，並確認申報表及夾附的附件內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。

本人/本公司明白本表格申報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處理校巴使用羅湖道(港鐵路段)的相關事宜，並同意教育局將有關資料轉交政府其他決策局、部門及港鐵公司。

獲授權人士簽署及公司印鑑：

|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     |        |
| (獲授權人士簽署) | (公司印鑑) |

日期： 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